

# 铁岭市生态环境局昌图县分局

铁市昌环发〔2024〕40号

## 关于《铁岭市昌图县红山水库除险加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

昌图县红山水库工程建设管理处：

你单位报来的《铁岭市昌图县红山水库除险加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已收悉。根据国家有关环保政策法规要求，我局组织有关专家对《报告书》进行了认真的评审，现对该《报告书》作出如下批复：

一、红山水库建于辽河三级支流红山河上游，距昌图镇18km，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1)大坝工程。坝坡加培，上游护坡石翻修，下游碎石护坡翻修，坝顶防浪墙加固处理，坝顶砂石路面平整，大坝防渗及排水处理，修复照明系统。(2)溢洪道工程。进水渠护坡护底翻修，溢流段、陡坡段及消能段边墙加固处理、溢洪道尾水渠疏浚、马家沟排水渠消力池修复。(3)输水洞工程。输水洞顶板首端上部挡土横墙重建；输水洞漏水处理、尾水渠过水断面扩宽、节制闸及分水闸拆除重建、在启闭机室外设变压器、配备移动式柴油发电机等。(4)近坝库岸塌岸治理工程。对库区稳定性较差的近坝库岸进行加固处理。(5)安全监测工程。为本工程配齐安全监测设备。总投资5617.14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01.32万元。

项目建设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建设单位在落实《报告书》和我局批复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后，可以减轻对环境的负面影响，从环保角度分析，同意该项目建设。

二、建设单位在项目施工期和运行期要严格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 1、项目基坑废水、围堰渗水和混凝土养护废水经防渗

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洒水抑尘；施工机械及车辆产生的冲洗废水经隔油沉淀处理后回用于机械车辆冲洗；生活污水依托水库管理所现有防渗旱厕，定期清掏。

2、施工场地设置施工围挡，对工程材料等易产生扬尘的物料须采取覆盖防尘网、定期洒水降尘等措施，以减轻扬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3、合理布置施工场地和安排施工时间，选择低噪声施工机械，加强施工机械的日常维修和保养，在靠近居民点一侧设置 700m 临时可移动声屏障，以减轻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4、余土运至昌图镇二高地村现状沟坑进行回填综合利用；废弃混凝土回用于工程；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更换废旧设备出售给物资回收公司。隔油池产生的废油属危险废物，委托具有专业处理资质单位定期清运处理。

5、工程应尽可能少破坏植被，减少对地形地貌的扰动；严格划定最小施工范围，不得破坏施工范围外的植被和物种；施工作业避开动物关键活动时期，减少对水体的扰动，规范施工材料堆放，并做好遮雨措施，污水和固体废物不得进入地表水体、以减轻对河流水生生态环境影响。

6、落实防沙治沙措施，施工期间土地平整，产生的土方就近利用，施工结束后对涉及的临时用地进行植被恢复。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工程竣工后，你单位须按规定程序进行环保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使用。

四、建设单位应履行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严格落实各项环境污染治理措施。本项目日常的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工作由昌图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负责。

五、如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污染防治措施发生重大变动，须报我局重新审批。

六、请你单位在接到本批复后 20 个工作日内，将本批复和《报告书》送昌图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并自觉接受各级生态环境部门的监督检查。

铁岭市生态环境局昌图县分局

2024 年 9 月 23 日